

留住民间记忆 传承非遗文化

——读《王洪廷挥毫画非遗》感悟

□ 薛振华

月盈月缺，斗转星移。弹指一挥间，三十多年如丝绸般滑过。当年王先生和我，分别在临县和孝义任总工会主席，因我俩爱好一样，兴趣相同，无论在吕梁开会或外出活动，常是不离形影。曾记得，我们去过黑龙江的哈尔滨，夜宿沈阳和长春，爬上泰山观日出，走进云岗看石窟。多个景点，令我们啧啧称赞，心情无比激荡。

退休后我俩常用电话沟通，互赠作品，我打心里佩服，王先生是个十二能，赤金里头能掺搅铜。他多才多艺，诗、书、画、印、影（照相），十八般武艺，件件精通。我自叹不如，对他肃然起敬。今年王先生83岁，已是耄耋之年，本应享受儿孙绕膝，颐养天年的时光，但他“老牛明知夕阳晚，不用扬鞭自奋蹄。”为了传承临县非物质文化遗产，他秉灯夜战，笔耕不辍。近日，他给我寄来诗配画非遗杰作《王洪廷挥毫画非遗》等两本书，我爱不释手，连夜拜读，感悟良多。

感悟之一

审时度势 保护非遗

非遗是中华民族古老文化艺术，经过千百年的锤炼，日臻完善、精湛，成为我国独展英姿，自绽芳馨的艺术奇葩。在浩荡的文化艺术长河中，波澜壮阔，奔流不息。

王先生深知，保护非遗，记住乡愁，是他义不容辞，毕生担当的艰巨任务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对保护非遗早有规定。2011年我国颁布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。他审时度势，不遗余力，深入调查，大胆创新，用诗配画的形式，完整、全面记载了临县录入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级的伞头秧歌、大喇叭音乐、三弦书、道情戏等数十个非遗项目。这是他冲破历史的伟大实践，是全世界唯一的诗配画非遗创举，是他奋斗多年汗水和心血的结晶，真乃可喜可贺。

感悟之二

民风民俗 精彩动人

临县的诸多非遗，是留在王先生心中的美好记忆。一是有充满地方色彩的各种民间文艺活动。如：跑旱船、推推车、踩高跷、骑驴、打腰鼓、舞狮子、斗龙灯等。二是有临县二十四节气的精彩活动。如：腊月二十三、除夕夜、闹元宵、二十五添仓节、二月二、三月三、清明节、端午节、中秋节、九九重阳节等。三是有临县土特产非遗：瓷器、造纸、铜器、石雕、粽子、碗秃等。又如：“正月十五元宵节，秧歌闹得最热烈，晚上垒起塔塔火，靓男俏女唱小曲”。

感悟之三

诙谐幽默 紧接地气

王先生的诗配画非遗，诙谐幽默，乡土气息浓郁。讲农民事、说农民话，画农家景，形象逼真，群众喜闻乐见。如，大众语言：“溜达、嫌子、憨汝子、爱煞人、混饭吃、捞饭盒、昧良心、养家糊口、花言巧语、唉声叹气、俏皮捣

蛋、活到哪咭算哪咭”等。著名非遗传承人许凡说：“我没本事老婆拙，孩子太多光会吃，大的吼来小的哭，锅里常是没煮的”。又如：“窗前挂着辣椒串，墙角有铁耙和耷担，小鸡觅食小相看，母鸡呱呱下了蛋，棍棍架起菜豆蔓，两行小葱长得旺，一派农家新景象”，很接地气。

感悟之四

历史典故 增长知识

该书还介绍了诸多非遗典故。让读者增长了不少知识。如“梨园”、“八音会”、“百鸟朝凤”的来历。有“喷呐为啥竹管上有8个眼眼？”“丑角（三花脸）为啥鼻子上要涂白色”等。

所谓“梨园”，相传唐朝的离宫殿前，有个栽满梨树的果木园，唐明皇李隆基接位后，歌舞、音乐、戏曲活动，选定了梨园这个场所，故戏曲中有梨园的称谓。演员有梨园弟子的说法。

丑角鼻子上为什么要涂白色？相传唐明皇喜欢扮演登场，为了不失体面，他出场时鼻子上要挂一块玉佩，以遮挡皇颜。丑角的地位很高，只有他能在头戴箱上坐，其他人不能。

“百鸟朝凤”，相传森林中有一只凤凰鸟，他体型比一般鸟大，羽毛少而灰暗无光泽，众鸟都看不起他。可是凤凰非常勤劳，他每天要把剩下的鸟食储藏起来。有一年大旱，众鸟找不到吃食，在生死关头，凤凰慷慨解囊，把藏在洞里的鸟食无私奉献出来，让众鸟渡过难关，众鸟无比感动，一致推选凤凰为鸟王，每年要来朝拜一次。因此才有了《百鸟朝凤》喷呐音乐曲牌，其音质婉转清脆，音域宽广动听。

感悟之五

王老潜心 领导重视

王先生，费尽心机，苦战一年，用诗配画的独特形式，画出了150幅非遗作品，正如他的一首诗云：“英年宣誓跟党走，斩棘披荆六十秋，耄耋之年不服老，干骨头上再榨油。”这话说的非常贴切。

领导高度重视。原吕梁市政协主席薛万明，为“非遗”著作写出有深度的“引言”。中国美术家协会研究员陈建明，写了质量高的“代序”。临县文旅局局长刘卫平，写了一篇热情洋溢的“感怀”。刘局长高瞻远瞩，大力支持。投资20余万元，由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《王洪廷挥毫画非遗》5000册。这是他们坚持“保护为主，抢救第一，合理利用，传承发展”方针，遵循“政府主导，社会参与，明确职责，形成合力”原则的重要体现。该书还介绍了郭丕汉、张宏斌、张晁森、康云祥、任林林、许凡等数十名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级非遗传承人，激励他们继续为传承临县非遗奋斗！

这是一部挖掘临县乡土文化的鸿篇巨著，是一部全国罕见用诗配画形式，记载一个地域非遗文化的力作，是一部包罗非遗万象的“聚宝盆”、“百宝箱”。这部著作很有历史性、传承性、通俗性、知识性、戏剧性，王先生是一个有四心、六家的人。四心是：诚心、雄心、细心、耐心。他可谓人民的文艺家（作品有顺口溜、二人台、快板、数来宝等），绘画家（有国画、漫画、写生画、连环画）、诗作家、民研家、摄影家、书法家、曲艺家。我们要学习王先生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的无私奉献精神，学习他活到老学到老的勤奋好学精神，学习他敢想敢干，大胆开拓的改革创新精神，学习他壮士断腕的勇气和决心，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精神。愿王先生为传承临县非遗，意气风发，冲锋陷阵，继续戮力前行。



冬日的肃杀有时候比夏日的葱茏更让人神往，历经凛冽寒风和冰雪封冻的历练，这些紧贴地面的枯草，就像长寿老人头顶的发丝，每一根都长着故事，正是这诸多故事充满神秘的诱惑，像极了我今天要攀登的玉灵山。

据《离石县志》记载：玉灵山位于王家沟东北11公里处，海拔1760米，北达方山县境，有部分梳林密灌植被。以前听高老师说，后赵皇帝石勒的墓地就在这玉灵山顶，当时就激起了我探寻的欲望，今天终于有机会走近这座山，气温零下十几度的冬季，也无法阻挡我内心的期盼。

驱车前行的路上，我一直被窗外寒肃的山景吸引，没有了植被的装饰，大山满脸的褶皱就清晰地呈现出来，像一个年轻时活跃在荧幕上的著名演员，在暮年谢幕回归普通生活后，在客人面前不经意流露出的憔悴和丰富。憔悴的是凋落的容颜，丰富的是经历沧桑后的积淀。

车行至半山腰，发现背阴面的水泥路面上未消融殆尽的积雪，在车轮的碾压下积成一层坚硬透明的冰，车轮只能在原地打滑，我们便只好把车停在路边，步行爬山去寻找心中的城堡。

石勒（274年—333年），字世龙，初名石刁背，小字匍勒，羯族人，上党武乡人，十六国时后赵建立者，史称后赵明帝，也是中国历史上唯一一个奴隶皇帝。年少时，行贩于河南洛阳。后与汲桑等18人占山为王，人称18骑，参与了西晋八王之乱。西晋光熙元年，投靠了占据左国城（今方山南村）刘渊部，受重用封为辅汉、平晋将军。建武二年，率部攻下平阳后，与刘曜结仇反目。翌年，石勒建立后赵政权，自称皇帝。他重视农业，发展手工业，重用人才，加强内部团结，注重民族关系，赢得了民心，成为杰出的政治家、军事家。后赵建平四年，临终遗诏：“后事从俭”。他与刘渊结盟时，曾活动于玉灵山。因见山之高大雄伟，具有王者虎视之色，遂归葬于此。

心中想着石勒当年建立后赵的历史故事，不知不觉就到了顶峰之下，只见新修的石阶蜿蜒盘旋，一直通到山顶，有个城堡坐落在山尖，远远望见一个“道”字醒目地书写在外墙上，正想着怎么这里是一个道观，脚下一滑，不由低头看路，再不敢东张西望。王安石在《游褒禅山记》中说“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，常在于险远”，险能激发好奇心，然而好奇心往往是盲目的，脚下的危险容易拉回远视的目光，当目光聚焦脚下，就失去了前行的方向感。远，对于许多人来说，就是阻隔，“非智与力不能至也”，是通过探寻远方，激发对自我潜能的探测。

登上山顶，才知道这里不只是石勒的庙宇，而是一个“众神庙”，北禅寺供奉有玄帝、石勒、菩提、圣母、弥勒、释迦等，在众神之中，乡民把后赵皇帝石勒作为仅次于玄帝的第二位神供奉，至今人称“石勒爷”。据资料记载：“石勒是乱世英雄，败后汉、灭前赵，擒刘曜，是个厉害角色，很有军事才能。他自称，要是和刘邦同时，当臣属之；若与刘秀并世，则要一较高低。他说，曹操、司马懿从孤儿寡妇手中取天下，不是丈夫行事，不足取，他不会这样做的。”

站在城堡中靠墙的任何一处高台上瞭望四周，眼界都非常开阔。沟壑纵横的地貌，即使在寒冬也是一幅绝美的风景画，一眼望不到边的体量中，承载了一方水土的灵秀。

今天，这里是一方历史遗址，遗迹已经被翻新的建筑遮盖，但它所承载的历史文化却一直流淌在民间故事里，从一个侧面见证着中华文明的源远流长博大精深。下山的时候，暖阳已经铺满整座山头，驱逐着这里的沉寂，阳光下的城堡亦发出柔和之光，似在迎接古老遗迹崭新的明天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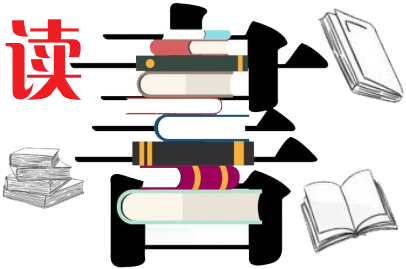


醉人的书香

□ 李凤玲

爱书，这似乎是我与生俱来的，尤其是喜欢书香的味道。

已不记得当时几岁，只晓得我哥已经入了学，开学之后他就用母亲缝制的挎包背回了不少新书。看书本图案精美，我就想上前去摸一摸，可手还没有摸到，就被我哥推了回



去。最后又哭又闹才“骗”到了一本新书，不过让我记忆尤深的不是图画精美，而是书香的味道。

后来我入了学，为了更好保护书本，我就找来了一些旧报纸。按书本大小裁开，再将书本放进去包好，新书就能很好保存。不过在乡下报纸可是稀罕物，尤其是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，所以每每开学后我就特别珍惜和小心用书。看着没有报纸包裹的书面脏了，我就用橡皮头轻轻擦拭，若是有了褶皱，就用东西把它压平。

我的成绩不算拔尖，但因为我的书本总是保存最新，因此也常受到老师的夸赞。我记得小学二年级的时候班里搞了一次评比，看看哪位同学的书本最新，最后我竟获得了第一。虽然奖品只有几个本子，但受到的鼓励却是永久的，也就因为那次，我更加爱惜书

本，直到大专毕业，我都不轻易乱画书本。

毕了业，也就步入了社会，成为了一名园丁。我仍然喜欢到书店或图书馆去翻阅书籍，闻那醉人的书香。但奇怪的是随着岁月的推移，我也成为两个孩子的妈妈，小儿子今秋上了初一，我对儿女们的书本依旧传递着爱惜的美德，当然不再会是旧报纸或牛皮纸去包，而是买各种塑料夹子。奇怪的是我已很难嗅到儿时那种纯粹的书香味，这也难怪我身边的很多同事和朋友都在感叹，说想再回到儿时的日子里，去闻闻那书香的味道。

而今，儿女们期中考试成绩都挺好，儿子在年级还进步了八十多名，个别学科还领先，由于心情激动那种书香正扑鼻的直觉，使自己仿佛舒展开童稚的心灵，再去闻一闻儿时那醉人的书香味吧！